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四段68號9樓之7
承辦人：劉小姐
電話：02-23628111#23
傳真：02-23620111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華專建字第1030000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簡章(0000093A00_ATTCH60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因應各機關於年度開始時與廠商訂定開口契約之公務需求，謹訂於元月份舉辦「開口契約之辦理、驗收、後續擴充」研習，敬請查照、公告並薦派各所屬（轄）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應於每年五月底前完成所有開口契約之簽訂，並應依規定將簽訂之開口契約影本函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。

二、採「開口契約」方式辦理之採購案件與日俱增。各類因履約地點時間及數量之不確定，定期或不定期維護保養、零配件供應更換擴充或故障修理、零星修繕等，均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。

三、本課程以「開口契約」之實務應用為主軸，解析

- 1.執行後發現與實際數量與預估數量相去甚遠，會不會有責任？
- 2.超出原預估數量，是否應立即辦理契約變更？
- 3.開口契約在執行中如有新增項目，是否可採契約變更？
- 4.開口契約之各類品項是否均須辦理保固？
- 5.決標後，是否得要求得標廠商，必須依照機關原編定預算及決標之標價調整單價？
- 6.發現超出原預估數量甚多，是否得就原單價辦理契約變更？

總務處



四、各機關、公私立學校、公民營機構、農田水利會、銀行、農漁會等單位透過參與本課程，正確辦理開口契約，避免錯誤應用後續擴充，避免產生分批辦理與採小額採購之疑慮，積極提升採購效率與確保契約價金合理支付。

五、全程參與學員授予證書，並依行政院所屬「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之相關規定，登錄：「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」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

103/12/29
11:24:57

擬辦：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
103.12.30
技正廖明暉

教授兼總務處
採購組組長鄭義榮

(103.12.3)

教授兼總務處
總務組組長鄭義榮

秘書室莊宗憲

104. 1. 06

教授兼總務處
總務組組長鄭義榮

104. 1. 06

開口契約之 辦理、驗收、後續擴充



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構

主辦：中華民國建設人才育成中心、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

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：中華民國景觀學會、中華民國環境綠化協會、天下遠見讀書俱樂部

參訓效益

各類因履約地點時間及數量之不確定，定期或不定期維護保養、零配件供應更換擴充或故障修理、零星修繕等，如何採開口契約辦理、如何避免分批辦理與採小額採購之疑慮、如何因應緊急性採購、如何驗收、如何後續擴充，為本課程辦理目標。

本課程以「開口契約」之應用為主軸，解析其辦理程序、執行缺失、結算數超出原契約數、單價調整、契約變更、履約驗收、保固責任、查核缺失、…等，輔以實際案例作說明，俾利各機關、公私立學校、公營機構、農田水利會、銀行、農漁會等單位能正確辦理開口契約，避免錯誤應用後續擴充，避免分批辦理與採小額採購之疑慮，積極提升採購效率與確保契約價金合理支付。

開口契約	在一定期間內以一定金額或數量為上限之採購，因履約地點、時間及數量之不確定，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數量結算，通常採單價決標方式，視實際需要隨時通知得標廠商履約之契約
------	---

日期	課程摘要特色
2015 年 01/30 (五) 09:20 12:20 13:30 16:30	一、開口契約之簽訂與查核缺失 二、開口契約之契約解析與訂約應注意事項 三、開口契約之結算數超出原契約數 四、開口契約之驗收、保固、後續擴充 五、開口契約之實際應用與案例解析 六、開口契約之執行疑難問題解決 □ 執行後發現與實際數量與預估數量相去甚遠，會不會有責任？ □ 發現超出原預估數量，是否應立即辦理契約變更？ □ 開口契約在執行中如有新增項目，是否可採契約變更？ □ 開口契約之各類品項是否均須辦理保固？ □ 決標後，是否得要求得標廠商，必須依照機關原編定預算及決標之標價調整單價？ □ 如發現超出原預估數量甚多，是否得就原單價辦理契約變更？
講師資歷	中央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與中央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 / 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及工程施工查核小組
專業認證	☆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終身學習認證機構 ☆榮獲 103 年經濟部中小企業終身學習護照協訓單位「金照獎」 本課程為「公共工程委員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景觀學會」、「中小企業終身學習護照」公告核備之課程，提供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之積分
研訓地點	● 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台灣大學進修推廣部/捷連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體諒，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報名表

◆下載簡章：WWW.CLPTC.COM ◆傳真報名：02-23620111 ◆報名專線：02-23628111 分機 17 鄭小姐 ◆客服信箱：clptc@clptc.com

快速報名	☐ 勾選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		
學員資料	姓名：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 身分證字號： 機關/公司： 部門： 職稱： 手機： 電話：() 傳真：() E-mail (寄給您「繳費單與上課證」)： 通訊地址： 餐盒： ☐ 葷 ☐ 素 / 性別： ☐ 男 ☐ 女 / 是否曾進修過類似主題： ☐ 是 ☐ 否 / 本專題執業年資： ☐ 1 年以下 ☐ 1-2 年 ☐ 3-5 年 ☐ 6 年以上 貴單位報名聯絡人(同一人者免填) 姓名： 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		
課程費用	☆早鳥優惠☆：2015/01/26 前提早報名與繳費 ☐ 3,600 元/人 ☐ 2 人同行：3,450 元/人 ☐ 3 人以上同行 3200 元/人 本課程原定價：2015/01/27 起完成報名與繳費 ☐ 3,900 元/每人 (本課程專屬優惠價，無法與中心其他課程合併使用優惠喔!) 【註】：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喔! ☐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 ☐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與抬頭之發票		
發票開立	統一編號： 將於課程當天現場領取 / 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繳費 團體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☐ 請個別開立 ☐ 要開在一張作核銷		
繳費方式	ATM 轉帳 / 臨櫃匯款 請於繳費後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一同傳真 02-23620111。為避免傳真失敗導致未報名成功，請您務必於傳真後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。 華南商業銀行-南京東路分行，銀行代號：008，帳號：112-10-112020-6，戶名：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：24740011 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		
參與證書	☐ 不需要 ☐ 我需要 (全程參與將給予證書，上方請填寫身分證字號)【註】：若您資料填寫不全或於上課當日與上課之後申請補發者，酌收行政工本費 100 元。		
積分登錄	☐ 我是公務人員 (上方表格處，請提供身分證字號) ☐ 我是依技師法領有技師證書者，科別： (必填)		

謝謝您的參與，將為您提供 50 元支持社會弱勢回饋與永續發展行動!

請詳閱【報名須知】後報名：

-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於開課 3 日前未收到通知，可能有漏信或電信情形，請您來電聯繫。
-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、場地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力。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與著作權，恕無法提供電子檔/未經講師本人同意勿錄音錄影。
- 退費方式：學員於報名繳費後至 01/26 前申請退費者，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 585 元退還給學員。
01/27 起，開課當日與課程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與更換班別。課程時間：課程當日無出席者，因已超過退費時間，本中心將寄請獎與發票給報名學員，敬請了解。
- 課程主辦單位-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諮詢 ※ (Y20150130A)